

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

2022 年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办法

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以下简称“学院”）按照“申请-考核”制选拔 2022 级博士研究生(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选拔办法如下:

一、申请条件

符合《复旦大学 2022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相关规定。学院不接受国（境）外应届硕士毕业生或同等学力人员报考。

二、申请人需提交的材料

1. 申请书：申请书中写明拟申请的专业、研究方向和导师（建议报考前与导师联系）；含不少于 1000 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2. 已发表或已接受的论文复印件（已接受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需提供接受函复印件）。

3. 本科阶段和硕士阶段学习成绩单（须授课单位盖章）。

4.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研究生学生证复印件）。

5. 各类英语成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6. 英语免考申请书【写明申请免考依据，详情参见本《办法》第（三）部分，无此申请书的申请者，需一律参加学校组织的外国语考试】。

7. 两封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教授或相当专业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信。

8.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及对论文特色的自我评述（历届生），或硕士期间工作介绍、主要成果和特色的自我评述（应届生）。

9. 获奖证书或其他可以证明考生水平的证明文件。

以上所有材料（推荐信除外）要求在相应的截止日期前通过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博士网上报名系统上传。同时要求考生或推荐专家在考生网上完成报名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推荐信、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仅报考定向就业博士生者提供）快递至：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环境楼 304 室微电子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邮编：200433）。逾期不予受理。

说明：（1）若材料不全，申请将不予受理；（2）材料提交给学院后，将不再被退回；（3）根据情况，学院可能会要求申请者另外提交申请材料原件，以供查验，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即使已被录取，也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进行处理；（4）请在快递袋上写明“考生姓名+报考导师姓名”；（5）请用 EMS 或顺丰快递方式寄送纸质版材料。

三、外语考核

申请人需参加复旦大学博士招生外语考试，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可申请免考，英语成绩证书有效期计算的截止时间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法提供列表中证明材料或材料过期者，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入学考试；考试成绩达到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才能进入后续环节。

序号	免考条件	证明材料	有效期
1	TOEFL 成绩 80 分以上 (IBT)	成绩单	2 年
2	IELTS 成绩 6 分以上	成绩单	2 年
3	GRE 成绩 300 分以上(包括 Analytical Writing)	成绩单	5 年
4	GMAT 成绩 600 分以上	成绩单	5 年
5	WSK (PETS-5) 考试合格	证书	3 年
6	国家英语六级考试 (CET-6) 考试 425 分以上	成绩单	长期
7	国家英语四级考试 (CET-4) 考试 500 分以上	成绩单	有效

四、初审

学院成立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进行形式审查、审阅申请材料。根据考生申请材料，按照 1:2（即计划录取名额:复试人数）左右的比例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复试名单将通过网上报名系统通知本人，不再另行通知。

五、复试考核

复试分为两部分，资格考试和专家审核。

根据要求，学院 2022 年申请考核制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资格考试在专家审核前进行，资格考试的内容涵盖本门学科专业应掌握的基础理论知识、专业知识、学科前沿及相关学科知识，同时涵盖开展论文研究工作所需的综述能力、创新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资格考试的方式为笔试。资格考试按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两个方向由学院统一组织、实施。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资格考试结果评定等级分为“通过”和“不通过”，考试结果评定为“不通过”的普通招考博士生不进入专家审核程序；考试结果评定为“通过”的普通招考博士生，方有资格继续参加当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选拔程序。

通过资格考试的每位考生接受本领域不少于 5 名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及以上专家的复试和评判,原则上复试考生选择的导师应参加专家审核工作。专家审核内容由专家按照考生的综合情况自行设定,主要包括学科知识基础、研究素养、学术潜力、外语水平、综合能力等。专家审核采取面试方式,英语口语水平考核也在复试时进行。

专家审核成绩采取百分制,专家独立打分,最终成绩为审核小组专家各自给出成绩的平均分。成绩达 60 分以上视为专家审核合格。

六、录取

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复试汇总结果和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在相应导师接纳且同意资助后,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议。专家审核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七、其他说明

本办法适用于学院 2022 年普通招考博士生招生工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等专项计划的招生工作参照学校规定和本办法执行。

学院自 2022 年起,各学科专业方向学历博士生学制变更如下:

专业	研究方向	学制
电子科学技术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3 年
	集成电路与系统设计	4 年

电子信息	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	4 年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4 年

八、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1-65643449

微电子学院：<http://sme.fudan.edu.cn>